屯門官立小學

學校乙類通告(2015/2016)第 176 號

有關「關愛大使」事宜

各位家長:

本校致力推廣校園的關愛文化，讓學生透過活動及服務向同學表達關懷，並藉「大哥哥大姐姐計劃」，挑選具愛心及富責任感的學生為「關愛大使」，培養其樂於服務他人的良好品格，加強其表達能力及與人溝通的技巧，從而建立自信和正面的自我形象。經過培訓後，學生需參與校內的關愛行動。 貴子弟現獲選為本年度的「關愛大使」，首要任務是協助剛入讀小一的學弟學妹融入校園生活，下列為其初次服務日期，時間及地點，敬希垂注：

日期：	30/8/2016
時間：	9：00-12：30
地點：	雨天操場及二樓小一課室
服飾：	整齊夏季校服

備註：
1. 如教育局宣佈停課、或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風球或以上時，將會取消是次活動。
2. 請家長為 貴子弟安排接送方式。
3. 請保留此通告直至活動完畢為止。
4. 回條請於 8/7/2016(星期五)前交回朱素慧主任。
5. 如有查詢，請與朱素慧主任聯絡(24651662)。

校長_____

易 嘉 怡

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

B1761516

----------✂----------

屯門官立小學 學校乙類通告(2015/2016)第 176 號《回條》

易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學校乙類通告(2015/2016) 第 176 號 有關「**關愛大使**」事宜內容，並

* ☐ 同意 敝子弟 參加 「**大哥哥大姐姐計劃**」。

活動結束後，敝子弟 將 * ☐ 自行回家 / ☐ 由家長接回。

* ☐ 不同意 敝子弟 參加 「**大哥哥大姐姐計劃**」。

_____班學生_____( 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 月 日

B1761516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